

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
(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含
“三公”经费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有关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市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为健全网格化城市管理体系、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提供服务保障和技术支持。负责全市园林绿化、市政设施（供水、排水设施除外）、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垃圾分类）、城市除运雪、照明亮化等服务保障工作，配合开展城市精细化管理专项行动，负责城市精细化管理一网统管（运管服）平台运行的服务保障工作，承担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决算构成

纳入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2024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部门包括：

12个副处级内设机构和4个副处级分支机构

（一）、内设机构

1. 办公室
2. 党群工作部
3. 人力资源部

4. 财务部
5. 市政设施保障部
6. 园林设施保障部
7. 环境卫生保障部
8. 城市照明亮化保障部
9. 市容秩序保障部
10. 精细化管理综合保障部
11. 生活垃圾分类保障部
12. 浑河景观保障部

（二）、分支机构

1. 南湖公园管理中心
2. 运河景观管理中心
3. 户外广告保障中心
4. 沈阳市数字化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5132.71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5123.4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8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23.4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9.3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18%。

主要是非财政拨款结余用于弥补基本支出等。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32.37 万元，增长 0.63%，主要原因：人员经费有所增加。

(二) 支出总计 5132.71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4985.8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7.14%。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370.9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7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58 万元；资本性支出 0.56 万元。

2. 项目支出 146.9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86%。主要包括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购买服务费、市容景观设施管理及安全处置、中介审计服务、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车辆租用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32.37 万元，增长 0.63%，主要原因：抚恤金有所增加。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无变动。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123.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76.52 万元，项目支出 146.9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05 万元，增长 0.57%，主要原因：人员支出、项目支出有所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88%，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1.34%。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23.42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94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29.57 万元,主要是事业单位离退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3.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益未实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454.62 万元,主要是在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1.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益未实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24.39 万元,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益未实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 1.36 万元,主要是工伤职工的伤残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2. 卫生健康支出 181.23 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181.23 万元,主要是职工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益未实现。

3. 城乡社区支出 3657.11 万元,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

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3657.11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及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非财政拨款结余用于弥补基本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375.14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86.08万元，主要是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6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益未实现。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89.06万元，主要是在职职工购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63.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益未实现。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不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29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相关

支出。2024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4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相关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相关支出。2024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00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00万元。2024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相关支出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29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100.00%。完成预算的1.4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不足。比上年减少2.33万元，降低88.93%，主要是资金不足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29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76.5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606.5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369.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70.4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4.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86.2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70.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4.18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29.2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43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货车、面包车、轿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1.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90.1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5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18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年度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100%）达到 100%。

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1）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购买服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6.12 万元，执行数为 130.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城管智慧平台正常运行；二是座席员各项费用按时足额支付，提高了平台运行服务软实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平台人员流动性大，原因座席员工资水平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座席员整体业务

水平，提高平台人员稳定性。

(2) 中介审计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达到部门财务情况准确性；二是内控管理规范性和合规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2025 年已无该项目。

(3) 市容景观设施管理及安全处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4.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开展重点街路、重点区域户外广告巡视检查 81 次，景观照明设施夜间巡视检查 136 次，有力保障市容景观设施安全有序运行；二是按照市委、市政府及局社会宣传工作相关要求，组织户外电子屏点位设置管理单位播放“全市重大主题”等各类公益宣传信息 97 批次，圆满完成“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等重大活动政务保障任务；三是缴纳税金后累计上缴市财政非税收入专户户外广告设置有偿使用出让金 352.46 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进一步加大户外广告设施巡视检查力度，确保户外广告设施安全有序运行，营造良好的市容景观环境。下一步改进措施：2025 年该项目取消。

(4) 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车辆租用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7 万元，执行数为 6.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高工作效率；二是节约运

行成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按合同执行。

(5) 车辆更新一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98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执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此项目取消。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 2024 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 部门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无

4. 财政重点评价情况及结果。

(6) 市财政局组织对我部门的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购买服务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评价，涉及资金 146.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6.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评级情况为优 1 个、良 0 个、中 0 个、差 0 个。其中，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通过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平台人员流动性大，原因座席员工工资水平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座席员整体业务水平，提高平台人员稳定性。

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购买服务费项目财政重点评价报告见附件。

5. 其他。

无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550002 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2101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5190.11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5190.11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69.96	369.96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96.34	196.34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283.65	283.64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4126.57	4126.56	100.00%	10	10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证资金有效使用，会计核算合法合规，经济工作有效运行。健全网格化城市管理体系，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提供服务保障和技术支持。 较好完成全网格化城市管理体系，提升了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保障财政资金合法、合规、高效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1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执行率	=	100	%	95.88	0.96	1.6	1.536					年初预算为 5190.11 万元, 决算为 4976.52 万元, 差额为 213.59 万元, 主要原因为国资收益未完成, 导致相关指标未下达。	其他: 开拓创新思路, 增加增收项目, 扩大经营效果, 加大增收力度, 确保国资收益预算收入完成。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65.69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8	0.8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88.82	1	2.5	2.5	减少公车支出						经费保障:减少运行成本。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退休人员养老金纳入社保人数	=	100	人	100	1	6.8	6.8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职工满意度	>=	95	%	100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满意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健全和完善规章制度		制度有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完善内控制度		执行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9.94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购买服务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6.1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0.74			执行率			89.4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城管智慧平台正常运行,保障座席员各项费用按时足额支付,提高平台运行服务软实力。										城管智慧平台正常运行,座席员各项费用按时足额支付,平台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日常受理量	>=	400000	个	504991	100%	8.3	8.3							
				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60	天	36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购买岗位服务人员符合要求达标率	=	100	%	100	100%	8.5	8.5						
		平台运营稳定性		>=	98	%	98.77	100%	8.3	8.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90	%	98.77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劳务费支出	<=	126.64	万元	118.64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市环境		持续改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0	%	96.9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95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9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介审计服务																
主管部门		沈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4.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审计等服务使单位财务管理工作符合《会计法》、《预算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单位经济								完成审计等服务使单位财务管理工作符合《会计法》、《预算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审计项目数	>=	2	个	2	100%	8.3	8.3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3	8.3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市容景观设施管理及安全处置															
主管部门		沈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			全年执行数(万元)			4.79			执行率			39.9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顺利开展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招, 拍, 挂, 协议出让等市场化运作, 按市委市政府相关要求组								保障顺利开展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招, 拍, 挂, 协议出让等市场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巡查次数	>=	50	次	61	100%	8.3	8.3							
			足额保障率	=	90	%	9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	90	%	90	100%	8.5	8.5							
			正常运转率	=	95	%	100	100%	8.3	8.3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98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95	%	95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3.99		减分项	34.993		绩效自评总得分			5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 2024 年车辆租用费															
主管部门		沈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87			全年执行数(万元)			6.8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租赁车辆可以持续保障精细化管理中心工作的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节约公务运行成本。								精管中心按照沈编发〔2022〕246号,沈编发〔2023〕53号文件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租赁计划完成项目数	=	1	个	1	100%	12.5	12.5							
			运维车辆数量	=	1	量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车辆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车辆租用程序规范性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公务用车紧张		缓解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机关工作良好运行		保证工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车辆更新一台																
主管部门	沈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7.98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工作用车,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车辆	=	1	台	0	0.0%	12.5	0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购置车辆类型	>=	1	类	0	0.0%	12.5	0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质量指标	购置车辆合格率	=	100	%	0	0.0%	12.5	0	√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车辆采购程序规范性		合规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2.5	0	√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公务用车紧张		得到缓解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20	0	√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机关工作良好运行		保证工作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60%-0%	0.0%	20	0		√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制度保障:根据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调整2024年市本级行政事业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执行方式由购车变更为租车。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0

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购买服务费 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依据沈阳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安排，本部门对2024年度沈阳市市本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购买服务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

本次评价主要是对项目实施全过程以及资金到位后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全方位、综合性的评价，包括项目基本情况、组织实施、绩效目标的设定、目标实现，资金的使用、核算、管理情况等方面。在收集、汇总、整理、分析绩效评价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对照评价内容设定评价指标及评价标准，严格按照评价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该项目综合得分98.95分，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以下简称《通知》）中的相关规定，90（含）-100分应评定为优，为此该项目评价结果为优。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总体情况

根据中发【2015】37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第二十二條积极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到2017年年底，所有市、县都要整合形成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要求。市发展改革委、市大

数据管理局关于下达 2017 年度沈阳市电子政务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第二批）的通知要求，2017 年沈阳市城管智慧平台开始建设，并于 2017 年底完成建设。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为保障城管智慧平台正常运行，2024 年市本级安排项目资金 146.12 万元，通过劳务派遣方式聘用城管智慧平台座席员进行平台操作，保障城管智慧平台正常运转。资金来源全部为市本级财力。

（二）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截止 2024 年末，该项目共支出 130.74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89%。

二、项目实施情况

本单位为保障预算项目顺利进行，一是与派遣公司积极沟通确保座席员各项费用按时足额支付；二是按要求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凡遇金额超 10 万项目款支付情况，均经过中心党组会议决定，强化资金管理，防范资金风险；三是严格进行座席员管理，开展座席员技能培训考试及人员考核工作，提升人员专业水平，提高案件处置效率。

2024 年，市级平台座席员主要承担智慧城管系统案件流转工作，本系统 7*24 小时运转，全年无休。此外座席员还承担“城建随手拍”平台，“110 安管”平台，“解纾暖”平台案件转派工作及视频轮巡工作。

三、项目评价指标设定、评价时限及计算标准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中发【2015】37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第二十二条要求，沈阳市城管智慧平台是基于城市公共信息平台，综合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整合人口、交通、能源、建设等公共设施信息和公共基础服务的智慧化城市管理平台。

城管智慧平台运行购买服务项目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均为保障城管智慧平台正常运转，保障座席员各项费用按时足额支付，提高平台运行服务软实力。

（二）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城管智慧平台运行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目的为通过保障平台座席员各项费用包括工资、保险等支出以提高城管智慧平台运行效率，提升城市信息化、智慧化管理水平。绩效评价对象为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运行购买服务项目。绩效评价范围为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市级城管智慧平台业务完成情况。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购买服务费项目的绩效评价本着公正公开、科学规划、分级分类、客观严谨原则开展，用事实、用数据说话，不进行无从论证的主观评价。

根据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结合本次评价项目的具体情况，我们进行了具体指标设定。此次评价共9个指标，其中产出指标6

个，效益指标 2 个，满意度指标 1 个。6 个产出指标的取值方式为情况统计法。2 个效益指标的取值方式为情况说明法。1 个满意度指标的取值方式为问卷调查法。

具体评价指标设定如下：

(1) 产出指标。

一是事业单位日常受累量大于等于 400000 个，分值 8.3。

二是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等于 360 天，分值 8.3 分。

三是购买岗位服务人员符合要求达标率等于 100%，分值 8.5 分。

四是平台运营稳定性大于等于 98%，分值 8.3 分。

五是项目完成及时率大于等于 90%，分值 8.3 分。

六是劳务费支出小于等于 126.64 万元，分值 8.3 分。分

以上小项分值合计 50 分。

(2) 效益指标。

一是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指标内容平稳运行，分值 13.4 分。

二是改善城市环境，指标内容持续改善，分值 13.3 分。

以上小项分值合计 26.7 分。

(3) 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 90%，分值 13.3 分。

(4) 预算执行率，分值 10 分。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评价时限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2. 计算标准

(1) 定量指标得分=基准分×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数），为防止单项指标分值过高而影响整体评价的客观性和真实性，对实际完成率超过100%的仍按100%计算。

(2) 定性指标得分的计算参考定量指标的做法，但定性指标无法计算实际完成率，所以依据相关政策，设定评分内容和档次。考核实际完成情况后按评分内容和档次计算得分。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依据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根据完成情况逐项打分，得出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结果98.95分，项目评价结果优。

（一）产出指标。

一是事业单位日常受累量大于等于400000个，完成值504991个，分值8.3，得分8.3分。

二是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等于360天，完成值360天，分值8.3分，得分8.3分。

三是购买岗位服务人员符合要求达标率等于100%，分值8.5分，完成值100%，得分8.5分。

四是平台运营稳定性大于等于98%，完成值98.77%，分值8.3分，得分8.3分。

五是项目完成及时率大于等于90%，完成值98.77%，分值8.3

分，得分 8.3 分。

六是劳务费支出小于等于 126.64 万元，完成值 118.64，分值 8.3 分，得分 8.3 分。

得分小计 50 分。

（二）效益指标。

一是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平稳运行指标完成，分值 13.4 分，得分 13.4 分。

二是改善城市环境，持续改善指标完成，分值 13.3 分，得分 13.3 分。

得分小计 26.7 分。

（三）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 90%，完成率 96.90%，分值 13.3 分，得分 13.3 分。

（四）预算执行率。分值 10 分，系统自动打分 8.95 分。

总得分值为 $50+26.7+13.3+8.95=98.95$ 分。综上所述，2024 年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购买服务费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中发【2015】37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改进城市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第二十二条相关内容进行决策。积极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到 2017 年年底，所有市、县都要整合形成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平台覆

盖市内 9 区，765 平方公里，51495 个单元网格，1000 个责任网格，4784 个路长制管理路段，对 261.2 万个城市部件设施进行统一标识编码，接入 9.6 万路智能感知摄像头，完成对道路塌陷、管道破裂、文明施工等 237 小类城市运行问题的确权工作。按照“两级监督、两级指挥、三级考核、四级联动”的工作模式，建立市、区、街道、网格（路段）四级运行体系，联通 22 个市级单位，378 个区级单位，99 个街道和 1047 个社区。通过“业务融合、数据融合、技术融合”，促进“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的协同运行。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2017 年完成城管智慧平台升级改造工作。为保障系统平台正常运行，该项目一直正常开展至今。

（三）项目产出情况

2024 年城管智慧平台日常受理案件数 504991 件，平台运行稳定性 98.77%，项目完成及时率 98.77%。系统 7*24 小时运转，全年无休。

（四）项目效益情况

全年处置大量城市管理问题，有效提升城市环境，为城市管理工作提供有力支持，整体社会效益明显。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座席员工资待遇较低，导致人员流动性大，存在招人难、留人难现象，人员缺乏导致平台处于超负荷工作状态，对系统平台案件办理工作存在较大负面影响。

七、有关建议

参考社会平均工资年度增长额，适当提高座席员工工资待遇，保障队伍稳定性；同时引进新人，充实队伍，提升队伍的整体实力。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伤残人员的抚恤和按规定开支的各种伤残补助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区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23.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09.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1.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666.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5.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23.42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32.7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9.30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132.71	总计	62	5,132.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23.42	5,123.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94	909.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8.58	908.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9.57	229.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62	454.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39	224.39					
20808	抚恤	1.36	1.36					
2080802	伤残抚恤	1.36	1.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23	181.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23	181.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1.23	181.2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57.11	3,657.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57.11	3,657.1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57.11	3,657.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5.14	375.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5.14	375.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08	286.08					
2210203	购房补贴	89.06	89.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32.71	4,985.82	146.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94	909.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8.58	908.5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9.57	229.5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62	454.6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39	224.39				
20808	抚恤	1.36	1.36				
2080802	伤残抚恤	1.36	1.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23	181.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23	181.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1.23	181.2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66.40	3,519.50	146.9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66.40	3,519.50	146.9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66.40	3,519.50	14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5.14	375.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5.14	375.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08	286.08				
2210203	购房补贴	89.06	89.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23.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09.94	909.9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1.23	181.2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657.11	3,657.1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5.14	375.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23.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23.42	5,123.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23.42	总计	64	5,123.42	5,12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123.42	4,976.52	146.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94	909.9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08.58	908.5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9.57	229.5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4.62	454.6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4.39	224.39	0.00
20808	抚恤	1.36	1.36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1.36	1.3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1.23	181.2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1.23	181.2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81.23	181.23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657.11	3,510.21	146.9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57.11	3,510.21	146.9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57.11	3,510.21	146.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5.14	375.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5.14	375.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6.08	286.0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9.06	89.0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70.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9.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22.30	30201	办公费	28.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6.3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1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31.66	30205	水费	34.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54.62	30206	电费	47.8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4.39	30207	邮电费	28.7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1.23	30208	取暖费	25.6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81	30211	差旅费	12.9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6.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54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5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1.20	30216	培训费	0.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6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4.3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9.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8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6	30229	福利费	117.9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24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606.55	公用经费合计					369.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辽宁省沈阳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中心（沈阳市园林绿化与市容环卫管护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20.68	0.29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68	0.29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0	0.29
（2）公务用车购置费	17.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